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康发改发〔2025〕43号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康县长坝镇老年人慢病 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康县卫生健康局：

你局《关于上报康县长坝镇老年人慢病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康卫健发〔2025〕26号）收悉。经审查，结合相关部门意见，原则同意实施方案及概算，现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康县长坝镇老年人慢病服务能力提升项目。
- 二、项目建设单位：康县卫生健康局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康县长坝镇。
- 四、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：

1.建筑与装饰工程：轻钢龙骨石膏板造型吊顶272.63平方米，

窗套 141.60 米，门套 26 米，内墙涂料乳胶漆 1116.69 平方米，柜子 25 平方米，形象背景墙 12.60 平方米，服务台 4.50 米，钛合金装饰条 65 米，窗帘盒 27.20 米，医院专用靠墙扶手 48.30 米，床 4 张，组合沙发茶几 3 套，组合办公桌 2 组，三人沙发 2 张，旋转办公椅 4 把。

2.电气设备安装工程：插座 40 套，开关 16 套，筒灯 60 套，灯带 150 米，2.5 平方铜芯线 400 米，4 平方铜芯线 200 米。

五、概算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概算总投资 22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 20.6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1.40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中建定点帮扶资金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5 年 4 月—2025 年 6 月。

按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相关要求，该项目代码为【2503-621224-04-05-435019】，作为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监管的唯一识别码。

请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和批复内容，积极完善相关手续，加快项目建设进度，以期项目早日建成，发挥效益。同时将项目开工建设及竣工情况在甘肃政务服务网上进行登记。

特此批复

附件：总（综合）概算表





总（综合）概算表

项目名称：昆明市盘龙区松花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工程费用名称	概算价值（万元）				总价 (万元)	技术经济指标			占总投 资比例 (%)
		建筑 工程费	设备 购置费	安装 工程费	其他 费用		单位	数量	单位价格 (元)	
一	建安费	20.60				20.60				93.64
1	建筑与装饰工程	19.52				19.52	m ²	320.94	608.21	
2	电气设备安装工程	1.08				1.08	m ²	320.94	33.65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				1.40	1.40				6.36
1	设计费				0.60	0.60	项			
2	监理费				0.40	0.40	项			
3	控制价编制费				0.20	0.20	项			
4	财务决算审核费				0.20	0.20	项			
项目总投资		20.60			1.40	22.00				100



抄报：市发改委。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财政局、审计局。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3月27日印发
